公司代码:601877 公司简称:正泰电器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正泰电器	60187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洁	王甲正
电话	0577-62877777	0577-62877777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
电子信箱	chintzqb@chint.com	chintzqb@chin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878,896,134.59	69,269,751,235.95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79,109,033.75	29,912,648,150.39	2.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240,002,447.52	14,608,994,831.33	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4,307,909.36	1,810,565,201.31	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5,502,457.02	1,763,902,140.00	-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86,981.05	974,839,817.84	-3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8	7.23	减少1.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4	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4	2.38

公司持有的中控技术(688777)股份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当期净利润影响为0.17亿元,剔除该因素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9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77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6	884,950,971	0	无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9	180,311,49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7.65	164,456,728	0	无		
南存辉	境内自然人	3.45	74,228,331	0	质押	5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未知	2.02	43,423,617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未知	1.39	29,907,543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未知	1.00	21,593,824	0	无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8	21,141,907	0	无		
朱信敏	境内自然人	0.83	17,866,179	0	无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3	17,80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南存辉,南尔、南笑鸥、南金侠为南存辉子女。截至本报告期末,南存辉直接持有本公司3.45%的股份,同时通过控制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41.16%的股份,并通过正泰集团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8.39%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0.02%、0.02%和0.02%股份,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53.06%的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35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炳池先生主持,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开展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3.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该交易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36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浙江正泰安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

●被担保人:温州翔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翔泰")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拓宽资金渠道,创新供应链管理模式,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温州翔泰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应收款链平台业务合作协议》,上述银行为温州翔泰开展的应收款链平台业务承诺的应付账款提供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为上述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担保,单笔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为其全资子公司温州翔泰开展的应收款链平台业务承诺的应付账款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单笔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温州翔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CNYRK5Y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8年4月23日

财务数据:截止2021年6月30日,总资产344,509.76万元,总负债334,683.24万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310,709.65万元,净利润8,153.55万元。(未经审计)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为温州翔泰开展的应收款链平台业务承诺的应付账款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人:浙江正泰安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保证人:浙江正泰安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担保方式:为全资子公司温州翔泰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承诺的应付账款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担保

(三)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5亿元

(四)期限:单笔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五)担保业务范围:温州翔泰开展的应收款链平台业务承诺的应付账款及其他需要履行的全部债务。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对外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776,470.1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96%。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39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光伏电站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一号——光伏》的要求,现将公司2021年半年度光伏电站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披露如下:

所在地	装机容量(兆瓦)	发电量(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万元)
集中式					
甘肃	108.00	9,112.95	9,051.44	0.57	4,599.69
黑龙江	30.00	2,163.63	2,155.90	0.84	1,596.61
湖北	25.15	1,011.71	1,007.03	0.89	790.23
江苏	40.00	2,431.45	2,423.48	1.09	2,331.64
江西	49.92	2,310.76	2,293.42	1.16	2,345.53
内蒙	220.00	11,037.27	11,006.30	0.77	7,489.65
宁夏	30.00	2,096.17	2,087.51	1.04	1,921.39
青海	137.74	10,353.29	10,291.50	0.90	8,181.96
山西	50.00	3,787.61	3,754.78	0.89	2,961.68
西藏	10.00	604.59	600.52	1.15	609.45
新疆	294.18	21,337.28	21,206.89	0.91	17,155.25
浙江	308.59	18,517.45	18,470.99	0.85	13,872.87
陕西	19.12	1,044.46	1,036.00	0.85	775.28
吉林	200.00	21,276.47	21,126.69	0.39	7,331.35
小计	1,522.70	107,085.09	106,512.45	–	71,962.58
分布式					
安徽	386.27	18,172.84	18,154.27	0.50	8,074.53
甘肃	1.00	50.18	49.65	0.73	32.17
广东	31.55	1,566.08	1,562.52	0.81	1,119.50
河北	1,128.74	59,916.69	59,893.32	0.46	24,601.86
河南	941.41	45,932.12	45,918.75	0.49	19,754.84
湖北	93.02	3,537.00	3,514.89	0.68	2,109.64
湖南	19.30	671.94	667.13	1.14	674.12
江苏	195.45	9,731.79	9,659.60	0.82	6,967.61
江西	72.65	2,922.86	2,908.12	0.68	1,760.31
山东	1,242.86	74,953.10	74,932.44	0.51	34,035.77
山西	131.11	7,215.34	7,208.95	0.45	2,895.41
陕西	11.66	493.28	491.31	0.76	330.58
上海	25.24	1,170.13	1,163.58	0.95	975.11
浙江	669.55	35,933.59	35,885.06	0.80	25,294.78
辽宁	6.22	339.85	338.85	0.66	198.16
福建	34.34	1,749.46	1,741.66	0.68	1,045.15
天津	10.51	488.59	485.73	0.54	233.56
内蒙	18.16	1,059.39	1,054.73	0.74	689.91
黑龙江	5.80	337.76	335.01	0.53	156.48
小计	5,024.84	266,241.99	265,965.57	–	130,949.49
合计	6,547.54	373,327.08	372,478.02	–	202,912.07

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以上所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经营状况作参考。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3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杭州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南存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相关内容。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正泰电器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贰拾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外汇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贰年。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元的银行授信,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外汇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贰年。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1年9月22日上午10:00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00号D栋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37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电器"或"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海外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销售回款主要以美元、欧元为主,因此当外汇汇率出现较大波动的情况下,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为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基本情况

1、主要业务品种及涉及币种

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及欧元。

2、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3.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内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5、交易对手

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内部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6、内部控制风险:外汇金融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四、风险管理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公司也将加强对汇率及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3、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安全管理措施,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5、严格内部审批流程。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均应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申请,并严格按照公司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公司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开展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3.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该交易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本次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1-03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22日10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00号D栋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22日

至2021年9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参见2021年8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7	正泰电器	2021/9/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具有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方式:股东亲自到本公司会议地点或邮件方式办理。

(三)登记时间:2021年9月17日(9:00至11:30,13:00至16:30)。

(四)登记地点: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科技楼9楼证券部。

(五)联系方式:0577-62877777-709353/709359,邮箱:chintzqb@chint.com。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自理。

(二)请采用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股东,在邮件发出后通过电话予以确认,避免因电子设备出错或遗漏出现未予登记在案的情况。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重大突发事件而影响到正常投票,后续进程则按照当日通知或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进行。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32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泰黄金	股票代码	0009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黎明	李铮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5103/5104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5103/5104	
电话	010-85171856	010-85171856	
电子信箱	975@ytg000975.cn	975@ytg000975.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87,463,751.98	3,802,347,896.12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5,931,292.61	610,034,473.61	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2,805,826.66	552,443,869.14	1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2,780,881.52	1,256,091,349.36	-3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98	0.2197	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8	0.2197	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6.61%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28,327,683.86	12,906,755,769.84	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68,499,166.81	9,890,033,887.00	-0.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0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水	境内自然人	15.74%	436,993,343	327,745,007	质押	112,755,951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4%	401,060,950		质押	266,434,000
程少良	境外自然人	6.89%	191,398,510		质押	12,082,000
沈国军	境内自然人	6.49%	180,120,118		质押	126,048,058
上海韵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97,538,8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62,168,917			
共青城润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58,653,367		质押	46,910,367
上海澜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43,720,154		质押	13,54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	39,465,430			
何艳	境内自然人	1.36%	37,710,893		质押	25,70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国军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银泰92.5%的股权,沈国军和中国银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银泰黄金20.93%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国军与股东王水、程少良、上海澜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韵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共青城润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承诺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在上海盛蔚的生产经营、收益等方面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述各方亦不会基于其所持有的银泰黄金股份谋求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各方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所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3,909,741股;何艳通过投资者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538,105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海飞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34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黄金"或"公司")于 2021 年 8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为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泰盛鸿")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融资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含6,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融资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为银泰盛鸿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银泰永亨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亨贸易")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融资提供不超过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目前双方尚未正式签署担保合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被担保人名称: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8月31日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杨海飞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矿产品、金属材料及金银制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贸易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上市公司持有银泰盛鸿95%股权。

(2)被担保人名称:宁波银泰永亨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07月09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313号301室

法定代表人:郭斌

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矿产品、金银制品、金银饰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外)、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塑料原料、日用品、橡胶及其制品、五金产品、玻璃制品、初级农产品、钢材、焦炭(无储存)的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白银制品的租赁;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供应链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该公司为银泰盛鸿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持有银泰盛鸿95%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上市公司持有银泰盛鸿95%股权,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银泰盛鸿5%股权。银泰盛鸿持有永亨贸易100%股权。

3、被担保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银泰盛鸿资产总额为123,686.42万元、负债总额为100,362.15万元、银行融资总额为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00,362.15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23,324.26万元;2020年度,银泰盛鸿营业收入为785,613.43万元、利润总额为1,939.74万元、净利润为1,481.24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银泰盛鸿资产总额为115,712.34万元、负债总额为90,713.66万元、银行融资总额为4,995.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0,576.03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24,998.68万元;2021年半年度,银泰盛鸿营业收入为336,573.10万元、利润总额为1,992.46万元、净利润为1,443.19万元。

银泰盛鸿及永亨贸易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银泰盛鸿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融资的担保协议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从本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金额:6,500万元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否

反担保情况:被担保方不提供反担保。

2、银泰盛鸿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融资的担保协议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3,000万元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否

反担保情况:被担保方不提供反担保。

3、银泰盛鸿及永亨贸易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融资的担保协议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三年,自其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担保金额:15,000万元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否

反担保情况:被担保方不提供反担保。

公司持有银泰盛鸿95%股权,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对银泰盛鸿具有绝对的经营控制权,其他股东未实际参与银泰盛鸿的日常生产经营,因而其他股东未按比例提供担保。银泰盛鸿和永亨贸易未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银泰盛鸿及其子公司永亨贸易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是为支持银泰盛鸿及永亨贸易正常生产经营发展筹措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银泰盛鸿及永亨贸易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被担保人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银泰盛鸿及永亨贸易向上述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189,165.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9.13%;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00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33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结果。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3159 公司简称:上海亚虹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亚虹	60315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佳维	暂缺
电话	021-57595726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7588号	不适用
电子信箱	xiejw@xxyhmj.com.cn	不适用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1,610,594.06	600,766,920.00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653,903.80	439,315,099.02	1.4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3,084,945.34	225,544,247.24	3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8,804.78	13,054,866.43	5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83,708.44	9,940,825.02	8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343.58	32,598,059.47	-83.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2.98	增加1.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66.6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谢亚明	境内自然人	41.16	57,619,000	0	无	0	
海南宁生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21,000,000	0	无	0	
谢悦	境内自然人	5.63	7,880,000	0	无	0	
严丽英	境内自然人	2.21	3,100,000	0	无		
李建民	境内自然人	1.46	2,050,000	0	无	0	
徐志刚	境内自然人	1.13	1,575,000	0	无	0	
谢亚平	境内自然人	0.94	1,310,500	0	无	0	
杨建伟	境内自然人	0.61	850,000	0	无	0	
施侃	境内自然人	0.57	800,000	0	无	0	
王忠明	境内自然人	0.54	76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谢亚明、谢悦为父子(一致行动人)关系,两人合计直接持有上海亚虹 6,549.90 万股,占总股本的46.79%。股东谢亚平与股东谢亚明系兄弟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海南宁生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孙林
变更日期	2021-02-05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cn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证

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1-027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媛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